

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项目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拟通过新建、技术改造、改扩建等投资行为继续推动主业经营发展，预计全年投资总额不超过 31,000 万元。
- 本投资计划内的具体投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、资产、收入发生重大变化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2018 年度投资项目计划概述

2018 年，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上海徕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徕木科技”）、上海康连精密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连电子”）、湖南徕木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南徕木”）将通过一系列的新建、技术改造、改扩建等投资行为，加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扩张，预计全年投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1,000 万元。投资项目将主要围绕主业经营发展，以此进一步增加公司盈利能力，提升综合实力，投资计划具体如下：

项目名称	主要内容	金额（不超过）
湖南工厂三期建设项目	厂房建设装修及工艺设施配套	5,000 万
机器设备生产线投资（不包括募投项目投入）	各类生产研发设备设施	2,200 万
工艺提升、改良性投入	与生产工艺相关的改造、改良	2,200 万

土地购置及项目启动投入	购买土地、报建及建设投入	10,000 万
软件设施	各型设计、研发、管理软件	500 万
专用设备制造	模具、治具、自动机、生产线等投资	8,000 万
研发项目[1]	具体详见下表	2,500 万
其他		600 万
合计	-	31,000 万

[1]上表中研发项目投资计划具体如下：

研发项目名称	2018 年度投资金额（不超过）（万元）	项目总预算（注）（万元）	立项年度	截至 2017 年底已投资金额（万元）
汽车防水连接器	47	300	2016 年	253
汽车复合包线端子开发	125	300	2016 年	175
自动嵌入式注塑工艺开发	338	500	2016 年	161
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连接器	200	900	2017 年	193
工业机器人视觉连接系统	185	680	2017 年	100
5G 高速传输连接器	160	600	2017 年	130
汽车智能系统板对板连接器	155	550	2017 年	112
手机陶瓷 3D 玻璃外壳技术研发	165	700	2017 年	129
车用毫米波雷达连接器	145	360	2018 年	-
高级辅助驾驶系统连接器	165	700	2018 年	-
车用 AC/DC 系统连接技术	160	550	2018 年	-
无线充电模组连接系统	160	660	2018 年	-
车用热管理系统	150	560	2018 年	-

连接器				
车用高清互联系 系统高速连接器	155	460	2018年	-
纳米碳散热屏蔽 结构件	90	300	2018年	-
新能源电池管理 系统连接器	100	510	2018年	-
合计	2,500万	8,630万	-	1,253万

注：上表研发项目总预算包括以前年度立项未结案及 2018 年新立项的研发项目，公司将根据具体项目建设进度和实际情况按年度分期投入。

为提高投资效率，在上述投资计划内，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，逐项审批并组织经营层执行具体投资项目。

二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投资主体主要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徠木科技、康连电子、湖南徠木，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以上三家子公司 100% 股权。基本情况已在《上海徠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中详细披露。

三、审议批准情况

1、2018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项目计划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项目计划。

2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：经审查，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项目的计划，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开展，预计全年总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31,000 万元。相关投资行为是以拉动主业为目标，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，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。本投资计划内的相关投资行为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、资产、收入发生重大变化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也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、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2018 年度围绕主业经营的投资项目累计投入超过本次计划金额的，则超

过部分需另行履行审议程序。

2、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需要单独审议的项目，另行履行审议程序。

3、本投资计划内的具体投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、资产、收入发生重大变化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如发生以上情况，按照相关规定另行履行审议程序。

五、投资计划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按年度编制投资项目计划，建立动态预算管理机制，优化支出结构，保证重点项目。公司将优化资源配置，做好风险控制，以拉动主业经营为核心，实现计划目标，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六、报备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《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